

第二章 宗教於生活中的體現與影響

第一節 宗教信仰的認知與實踐

宗教，就當今的社會環境中，或多或少總會與族群認同及相關議題產生關係，而結合宗教學與人類學 / 民族學的研究，或是所謂宗教人類學所探討的面向不僅是針對宗教信仰本身，更包含信仰者對實踐宗教的歷程；針對信仰的文化性詮釋，以及以「參與觀察」與比較研究的社會科學式方法加以理解與探究。¹因為宗教帶給人類的不只是形而上的層次，整套信仰體系下包含著對政治、經濟等人類社會各層面的關懷，信仰者依循宗教規範來生活處世，並衷心希冀他們所信仰的那超越凡人的力量能給予他們適切的幫助。

宗教與族群同樣是人類社會中重要的認同符號，彼此間能夠相互影響，包括正面或負面的，甚至可以說宗教是一種族群文化傳統延續的呈現。在對宗教的價值觀的崇尚；參與宗教社團以及實踐宗教規範與功課的歷程中，不僅強化宗教意識與教內團結，同時能避免對宗教的各種情感或實質面向上的疏離感。此外透過宗教規範所呈現出來的生活面向，明顯反映出信仰者與非信仰者之間的差異。宗教透過為族群互動提供角色規範，成為社會用以定義族群的基礎文本，並通過團體和宗教機構的力量使社會定義的約束力進一步加強。²

身為宗教的信仰者，必須遵行宗教中所訂定的規範，並實踐宗教功課，無論從神學或社會科學的視野來理解，這都代表對自身所信仰之宗教充分認同之表徵。而伊斯蘭教規範穆斯林必須履行五項基本功課，分別是念 (al-Shahadah)³、

¹ 莊孔韶主編，《人類學通論》，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5年，頁389。

² 菅志翔著，《族群歸屬的自我認同與社會定義：關於保安族的一項專題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06年，頁232-234。

³ 念功，阿拉伯語 al-Shahadah 的意譯，伊斯蘭教五項基本功課之一，即唸誦「萬物非主，唯有安拉；穆罕默德，是主使者」，意在認識和承認安拉的存在與獨一，並相信穆罕默德是安拉所派遣的使者。此項功課的涵義由內心誠信、口頭招認與身體力行三個層次組成，為伊斯蘭教五項功課之首，貫穿於其他四功與穆斯林生活領域中。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426。此外在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I-XII* CD-ROM Edition (electronic resource) 當中亦強調其「證言」、「見證」之原意，表明穆斯林對此句話所代表的意涵的堅信與宣示。參考：*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I-XII*, CD-ROM Edition (electronic resource)。

禮 (al-Salat)⁴、齋 (al-Sawm)、課 (al-Zakat, 宗教捐獻)⁵、朝 (al-Hajj)⁶，這是每位穆斯林都必須做到的，代表對信仰的實踐，當然部分穆斯林在健康、經濟等能力有所欠缺的情況下，宗教功課在執行上亦可有所調整。

由於在家鄉或僑居地即受到相當程度的宗教教育，家庭生活中也以伊斯蘭所要求的規範而為，因此對於宗教功課，雲南籍穆斯林始終遵行。當他們遷徙至台灣後，對於宗教信仰的堅持不減。如同受訪對象普遍地表示，從小在家中就會灌輸下一代宗教信仰的概念，教導孩子們做禮拜、齋戒等等，也許有時因為外出求學或工作，在執行宗教功課上沒有那麼完整，不過還是會盡力完成，在信仰層面上有著基本的認知，至少心中知道身為穆斯林應盡的義務。

在僑居地時生活環境周圍清真寺數量較多，且穆斯林幾乎聚居，因此每天必須的五次禮拜基本上均可實踐；然而在台灣的环境，當然大部分的雲南籍穆斯林仍堅持力行每日五次拜功，但有些人因為求學或工作的關係，平日的禮拜無法準時完成，只得事後還補。而每週五的「主麻」聚禮，工作與求學上能空出時間，或是自己做老闆經營生意的雲南籍穆斯林，均會前去清真寺禮拜，完成主命功課，甚至帶著小朋友舉家一同前來，讓家中學齡前的孩子從小就接觸宗教生活。

主麻當天除了禮拜、聽取阿訇講解教義，更是穆斯林平日見面、交流情感的機會，畢竟許多穆斯林平時見面機會有限，僅是每週五在清真寺相聚；而若有舉辦活動或相關要事，寺方也會藉著主麻的時機向穆斯林們宣布。此外近年來包括

⁴ 禮拜，阿拉伯語 al-Salat 的意譯，原意為祈禱、讚頌等意，伊斯蘭教五項基本功課之一，為敬拜真主的宗教功課，凡智力健全、身體健康、已成年的穆斯林，均必須履行此項功課。禮拜的條件與儀則均在《古蘭經》與先知穆罕默德的訓示中明確訂定。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308-310。而在 *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I-XII* CD-ROM Edition (electronic resource) 當中亦表示，禮拜的功課相較於一般的祈禱，是更為嚴謹、具規範性的，是完全地對造物主安拉的敬拜與讚頌。同時禮拜包括每日五次必須執行的禮拜、每週五的主麻拜、節日的禮拜等。參考：*The Encyclopaedia of Islam I-XII*, CD-ROM Edition (electronic resource)。

⁵ 天課，阿拉伯語 al-Zakat 的意譯，原意為純淨，伊斯蘭教五項基本功課之一，意指每位有經濟能力的穆斯林，每年需抽出自己該年餘額的四十分之一，使自己所有之財產更加潔淨，同時作為濟弱扶傾之用，更為感念真主賜予自身財富的具體表現。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557-558。

⁶ 朝覲，阿拉伯語 al-Hajj 的意譯，伊斯蘭教五項基本功課之一，是每位具備條件的穆斯林所應履行的宗教義務，意指每位穆斯林在經濟、健康能力，以及路途平安等條件許可下，一生至少一次需赴今沙烏地阿拉伯麥加執行朝覲功課。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109-110。

台北與龍岡清真寺，在週五均有穆斯林販售新鮮肉品與熟食，提供教親飲食上方便採買的途徑。

至於在齋戒功課上，雲南籍穆斯林會從孩童小時候即開始訓練他們封齋，從半天、一天慢慢累積，從小有了訓練到達一定年齡就可適應。綜觀在台灣雲南籍穆斯林，儘管仍在求學或工作，但大多能守著齋戒這項功課。穆斯林認為齋月是一年中最高貴的月份，在這個月份中多行善事會得到更好的回報。清真寺每天晚上均會準備開齋飯，供封齋的穆斯林於開齋的時刻享用，包括台北與龍岡清真寺，雲南籍穆斯林除了也會共襄盛舉，還有許多義工阿姨前去清真寺幫忙準備餐點與餐後收拾，甚至許多教親還會在自家準備菜餚帶去清真寺與大家分享。這不僅代表著穆斯林之間的感情，也是一種機會教育，即使是為了來吃飯，卻也是接近宗教的機會。⁷

齋月除了齋戒以外，還有一項特別的功課，是每天晚上的「間歇拜」⁸。無論有無在清真寺吃開齋飯，部分穆斯林前去清真寺禮間歇拜，此外也有些穆斯林就在家裡禮拜。根據筆者於齋月期間在台北與龍岡清真寺的觀察，若以比例而言，在台北清真寺禮間歇拜的雲南籍穆斯林比例還是較高，但整體而言在清真寺禮間歇拜的穆斯林總人數並不多；然而當我們反觀中壢龍岡清真寺的情況，當地是雲南籍穆斯林聚居地，前去禮拜的人同樣不多，其實晚上大多數的人均有空閒時間，甚至禮拜前吃開齋飯的人也很多，但為何留下禮拜的人會驟減？

當然在台灣工作與求學的壓力很大，平時就很疲累，若遇上齋月可能更沒有體力，需要早點回家休息。但若正視這問題，當在一個穆斯林聚居區，而那一群穆斯林普遍有著虔誠信仰，但遇到一年一度的齋月，前去清真寺禮間歇拜的人卻很少時，我們就必須思考造成這結果的原因。無論是他們對於宗教功課已不那麼重視，亦或真是工作或求學繁忙，似乎都與大環境有關，在台灣的忙碌生活，以

⁷ C2 先生訪問內容，2008 年 9 月 5 日於中壢龍岡清真寺訪問。

⁸ 間歇拜，阿拉伯語 *salat al-tarweeh* 的意譯，意指穆斯林在齋月，每天晚上最後一次拜功「宵禮」後自願履行的一種副功拜，以示齋月的尊貴與信仰的虔誠。由於每進行四拜便暫息片刻，再繼續進行，故稱之為間歇拜。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550。

及受世俗環境的影響，都在在壓迫宗教功課實踐的時間，這部分在後面章節將再進行深入分析。

在課功方面，除了家中已有事業或是經濟基礎穩固的人，絕大部分來台的雲南籍穆斯林是白手起家，兩袖清風地到異地生活，因此他們在天課的執行上，有時就出現困難，但平時還是會盡自己的努力幫助需要幫助的人，若是家中經濟環境較好的人，甚至會將天課支付在僑居地更加貧困的穆斯林或宗教事業上。⁹

無論根據筆者從前在中國大陸的訪查，以及今日在台灣穆斯林社群中的觀察與了解，我接觸到的穆斯林許多對於天課缺乏概念，往往認為平常有所捐獻便已足夠。這樣的現象也經台灣各清真寺教長證實，一般教親對於天課的規範不清楚，認知不夠，因此導致真正落實有限。而根據筆者的訪查，許多雲南籍穆斯林就像 M1 先生所言，會將天課捐獻至當初居住過的僑居地，供給需要幫助的親友、清真寺或宗教學校等，但當然也有穆斯林表示既然生活在台灣，便就近幫助台灣需要幫助的人。

至於朝覲，早年在僑居地，雲南籍穆斯林想完成這項功課是相當困難的，除了名額受政府限制，華人更不容易爭取到名額外，去一趟朝覲需要花費大筆金錢，往往得使用畢生積蓄才能完成一次朝覲功課，因此完成朝覲功課是穆斯林們畢生心願，畢竟許多穆斯林可能終其一生也無法前往，而已經完成此功課的人無不感到莫大的喜悅與感激之情。

在來到台灣之後，近年來雲南籍穆斯林經濟生活逐漸寬裕，加上教胞日漸增加，也希望能完成朝覲功課；同時因為自從民國七十年代後期，回協放寬朝覲團人數限制，至今每年固定有廿五至卅位的朝覲團團員前往朝覲，因此近年中華民國朝覲團中雲南籍穆斯林的成員日益增加，完成了宗教中的重要功課，許多雲南籍穆斯林仍感念當時回協理事長的德政。¹⁰

⁹ M1 先生訪問內容，2008 年 2 月 3 日於中和 M1 先生家中訪問。

¹⁰ 自民國四十二年中國回教協會組織朝覲團以來，每年組團一次，早年每團僅五人，至六十四年增為十人，至六十八年再增為十五人，七十年代後期至九十年代，許曉初、武宦宏、馬家珍相繼擔任回協理事長時，便逐步放寬朝覲團人數限制，至民國九十二年朝覲團員更高達卅四位。參

而根據中國回教協會朝覲團成員名冊，同樣是民國七十年代後期，雲南籍穆斯林參與朝覲的人數開始增加。起初一團裡面約莫四、五位雲南籍穆斯林，俟近十年內該族群比重節節上升，至近五年在台泰緬雲南籍穆斯林的比例已超過全朝覲團半數，根據這幾年參與過的穆斯林表示，團裡公佈事情甚至需要懂緬語的人以緬語翻譯一次。而以 2008 年中華民國朝覲團為例，雲南籍穆斯林在其中佔了七成。這現象代表著早年在僑居地苦無朝覲機會，今日在台灣各方面有了條件，便當把握住這難得的機會，而這些穆斯林甚至包括平時仍旅居泰緬，但持有中華民國護照的人，因為從台灣的途徑方便許多，因此便選擇加入台灣團。

然而在台灣還是有不少雲南籍穆斯林仍未前往朝覲，一方面近幾年才遷徙至台灣的人仍須為生計所忙，忙於工作的情況下，沒辦法撥出那麼多的時間完成一次朝覲之旅，此外有時還需要照顧家中老小，在個人的經濟能力與家庭狀況尚未穩固之時，朝覲功課便暫時無法達成。

第二節 宗教教育與宗教文化延續

「宗教教育」的定義是不清楚的，而這名稱的歷史其實並不很久。十九世紀末有一群美國自由派基督教人士開始使用「religious education」這說法，但一直沒有很多人採用他們的說法，也沒有產生定義方面的共識。而在廿世紀後，例如英國之公立學校雖教授宗教，但因為學生宗教歸屬多元，因此教材逐漸從基督教原理修正至了解與接受其他不同信仰；美國方面，在學術界與一般民眾的普遍用法，宗教教育是指各基督教派及猶太教在自己的教堂與會堂內所舉行的宗教教育活動，而與正式的教育制度關係不大。¹¹

宗教教育的實施，可以從三方面來看，包括宗教辦教育；宗教團體提供宗教教育，與非宗教機構內的宗教教育。所謂宗教辦教育，即是宗教團體以合法手段辦學，在經營學校時或多或少會彰顯自身的宗教精神；而宗教團體提供宗教教

考：賈福康編著，《台灣回教史》，台北：伊斯蘭文化服務社，2004 年再版，頁 34-39。

¹¹ 詹德隆等著，《宗教教育：理論、現況與前瞻》，台北：五南圖書，2001 年，頁 6-7。

育，代表宗教團體將宗教信仰傳給下一代，或傳給有興趣的非信徒等；而非宗教機構內的宗教教育則意指包括公立學校或大眾傳媒所提供關於宗教教育的訊息。¹²

也有學者稱宗教教育包含廣狹之分，所謂狹義的宗教教育是以培養某種宗教的價值觀，尤其是最終價值為目的，加強神人之間的位際關係，以及由此而來的倫理行為。至於廣義的宗教教育則是較為一般化，是非學院性的，例如讓社會大眾體驗某種宗教文化，陶養宗教情懷、宗教經驗等。¹³

其實在宗教界裡，教育的本意是幫助人學習完整的一種生活方式，宗教教育不只是只靠教室內的講學，而需要一些其他的活動和體驗。¹⁴因此宗教教育在理論的建立與灌輸之外，更強調對信仰者實際生活層面的規範與教導。宗教信仰的功能之一，是希望提高一般國民的道德水準，因為積極鼓勵宗教教育，投入宗教信仰的民眾會更多，社會問題也就會減少，同時讓人們思考生命、死亡等終極問題。¹⁵

至於伊斯蘭，對於教育同樣提倡，重視穆斯林對知識的追求。《古蘭經》中提到：「他曾教人用筆寫字，他曾教人知道自己所不知道的東西」¹⁶，也曾提及：「真主的僕人中，只有學者敬畏他」¹⁷。另外先知穆罕默德也曾訓示：「求知是男女穆斯林的天職」，因此我們從《古蘭經》與先知訓示這伊斯蘭知識體系兩大根源中，便可看出伊斯蘭對於追求知識的重視。因此對一個穆斯林而言，追求知識是其生活中相當重要的部分，學習就像是一種對安拉的敬拜，生活中時時實踐在宗教中所學，進而將知識傳播出去。¹⁸

伊斯蘭於阿拉伯半島興起後，清真寺成為穆斯林兒童和成人接受教育的場

¹² 同上註，頁 4-6。

¹³ 黃懷秋著，〈台灣天主教的一宗教教育回顧與展望〉，收入於《宗教論述專輯第四輯—宗教教育與宗教資源分配運用》，台北：內政部，2002 年，頁 165-168。

¹⁴ 詹德隆等著，《宗教教育：理論、現況與前瞻》，頁 7。

¹⁵ 同上註，頁 9。

¹⁶ 《古蘭經》第 96 章第 4-5 節，參考自馬堅譯，《中文譯解古蘭經》，頁 597。

¹⁷ 《古蘭經》第 35 章第 28 節，參考自馬堅譯，《中文譯解古蘭經》，頁 437。

¹⁸ 于嘉明著，〈求知〉，收入於《中國回教》雙月刊第 286 期，台北：中國回教協會，2004 年，頁 14。

所，當時人們禮拜結束後，圍坐在清真寺大殿的柱子下，聽有學問的人講述知識—有關宗教的、歷史的以及文學的知識。阿拉伯帝國時期的伊斯蘭教教育，不僅傳授伊斯蘭教的教義思想和教法知識，同時也傳授醫學、數學、哲學知識，有力地推動了科學文化的發展，帝國內各地紛紛建立學校，用以傳承文化及培育各方面的人才。¹⁹

伊斯蘭於唐代傳入中國後，在中國的穆斯林同樣重視教育，為宗教教育投注心力。早年無正式教育場所，靠老人家口誦心傳背誦經文，一般阿訇也不一定識中國文字。時至明末清初，胡登洲（1522-1597）創始經堂教育，以私塾形式在清真寺正式招生，培植宗教人才。經堂教育之內容，為教授《古蘭經》、阿拉伯語、教義等相關知識，學生居於清真寺中，過宗教生活，畢業後便得「阿訇」稱號，得以於清真寺中主持教務。²⁰至十九世紀後期，王寬（1848-1919）首倡中阿並授，興辦伊斯蘭新式教育，主張在經學中並習華文及科學文化。

民國成立之後，陸續成立九所學校，培植現代化人才，保送許多留學生至國外深造。²¹隨著國民政府遷台，部分中國大陸的穆斯林也移往台灣發展，為了延續宗教，以及讓伊斯蘭於台灣生根，自四十年代起陸續於台灣各地建起六座清真寺，²²以利穆斯林從事宗教功課，並與教胞聯絡感情，學習宗教知識。早年在台灣的伊斯蘭教育，大致沿襲傳統經堂教育，由教中懂得宗教知識之耆老於清真寺中教授阿拉伯語文、《古蘭經》朗誦、經註學、伊斯蘭法等基本知識，當時的師資也不乏曾留學中東國家，深諳教義與阿語的當代穆斯林學者，包括政大東語系創系主任熊振宗教長、系主任馬明道教授、阿語系創系主任定中明教長等，在前輩的教授下，許多當時的學生也以在台灣所學的基礎，前往包括利比亞、沙烏地阿拉伯等伊斯蘭國家深造，回國後為宗教，或為政府的外交工作服務。

¹⁹ 楊桂萍、馬曉英著，《清真長明—中國伊斯蘭教》，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7年，頁201-202。

²⁰ 王立志著，〈經堂教育〉，收入於氏著《中國伊斯蘭的傳統以及將來》，台北：中國回教文化教育基金會，1998年，頁113-114。

²¹ 王立志著，〈生存發展的根本—教育〉，收入於氏著《中國伊斯蘭的傳統以及將來》，頁140-141。

²² 現台灣六座清真寺分別為台北清真大寺、台北文化清真寺、中壢龍岡清真寺、台中清真寺、台南清真寺與高雄清真寺。

就筆者的訪查結果，雲南籍穆斯林表示他們在僑居地時，即居住於穆斯林社群的生活體系中，在家人的影響下自然從小就會注重宗教信仰，加上當地伊斯蘭學校眾多，延續伊斯蘭重視教育的精神，宗教教育普及，因此在環境的驅使下讓他們於僑居地仍保有在原鄉雲南，甚至比原鄉更好的宗教環境。

根據筆者的訪查，雲南籍穆斯林在僑居地時雖然必須接受當地正規教育，但對宗教教育與中文能力也始終沒有放棄，尤其是宗教教育。家長會請清真寺阿訇來家裡教導下一代宗教知識，家長平時也會力行宗教功課，身教言教。此外孩童從四、五歲起就會被送去清真寺學習，幾乎風雨無阻，時至今日在台灣的雲南籍穆斯林能堅持宗教，也是當時打下了深厚基礎。一位 M1 小姐描述小時候在緬甸求學的景況：

早上六點到八點念經，接著九點到下午三點去緬甸學校，學習緬文與英文，下課後四點到六、七點再學中文。花很大力氣讀書，能拿到小學畢業證書的人很光榮。²³

當遷徙至台灣後，他們對宗教依然堅持，無論在信仰層次或生活規範，不僅自己做到，還要繼續下去，因此為了將宗教信仰延續，因此便出現對宗教教育的需求，對雲南籍穆斯林而言這就包括家庭教育與清真寺的教育。家長在家庭中時時會教導下一代宗教的觀念，除了信仰與宗教功課的落實，還包括生活中的禮儀與行為準則。若是自身擁有更深的阿拉伯語文或宗教知識，一些親友的子孫也會利用假日到其家中學習，在親情友情的影響下也間接延續了宗教意識與傳統。

而在清真寺教育方面，在雲南籍穆斯林聚集較密集的北部地區，包括台北清真寺及中壢龍岡清真寺的兒童班均已行之多年。目前於台北清真寺所舉辦的週日兒童阿文教義班，便是由當時自伊斯蘭國家深造回國，以及台灣本地對宗教傳承抱持積極態度的有識之士，於民國八十年左右於台北清真寺內開辦，兒童班的開辦一方面是穆斯林對宗教教育的需求，另一方面也是遇到老一輩教師逐漸凋零，新一代阿訇逐漸學成的時機。

²³ M1 小姐訪問內容，2008 年 8 月 17 日於永和 M1 小姐家中訪問。

台北寺方與「伊斯蘭服務社」²⁴為當時週日班主要辦理單位，於每週日均有專車往來於中、永和以及台北清真寺，接送那些前來學習的孩子們，讓年輕一代在課餘時間能有親近宗教，學習宗教知識的機會。週日班延續至今天，經過了多位主事者與教授者，但對於傳承宗教知識，教導下一代的責任依舊不變，每當學生上課時，許多不辭辛勞的義工媽媽於廚房為孩童準備午餐，十餘年如一日，不論老師或家長的付出，都是希望宗教信仰能從小存於孩子們的心中與生活中。

今天台北清真寺的週日班，共分為四級、五個班別授課，師資包含台北清真寺副教長以及曾赴伊斯蘭國家留學的教胞等，從最基礎的阿拉伯文字母開始，循序漸進至拼音、《古蘭經》中較短章節的閱讀與背誦、伊斯蘭信仰與基本功課、祈禱詞等，在每個班次結束後，進行升等考試，學生再繼續於更高級的班級中學習。就參與學生而言，共有八十餘位學生出現在學生名單中，但因學校學業或其餘因素，每週出席週日班的人數大約為六、七十位，而所有學生中的大部分為自泰國、緬甸遷徙來台的雲南籍穆斯林之後代。

至於在中壢龍岡清真寺，根據現任教長表示，早期經學班的孩童學習經文靠看中文死背，教長上任後推行認阿文字，但受外界的質疑，但當時清真寺董事長重視教育，支持教長的作為，開始從認字、拼音、古蘭經音韻學、聖訓、教法、信仰等課程教起，兩年後展現成績，家長看到孩子們平日的進步以及在結業典禮上的表現，自此放心教長的改革。

龍岡清真寺附近的穆斯林更為集中，因此兒童班的需求與規模更為明顯，現今學生八十名左右，共開設七個班次教授。經學班分別由該寺教長、總幹事，以及幾位義工老師擔任教職，從基礎字母拼讀、宗教基本常識，到《古蘭經》誦讀、教法、阿拉伯語語法等，由淺入深，到一定段落舉行測驗驗收成績。而根據寺方表示，目前最大的問題是師資欠缺，需要更多語言與宗教專業背景的穆斯林加入；同時經學班目前使用包括國內外混合的教材授課，在教材的編纂與統一上亦

²⁴ 民國七十五年，由敘利亞籍馬樂旺先生，與本地李宗白先生等人發起成立該組織，興辦宗教活動，翻譯與印製宗教書籍，幫助境外貧困穆斯林等，為台灣伊斯蘭發展與傳承有著相當的貢獻。參考：賈福康編著，《台灣回教史》，頁 31-33。

要再行著墨。另外兩個清真寺於每年暑假也會開設更為密集的暑期班。

在僑居地的生活，幾乎每天都會接觸宗教知識的學習，孩童在耳濡目染下能夠自然地習得，反觀在台灣的环境，台北與中壢兩地的經學班僅在每個週末時段於清真寺中上課，一週只能有幾個小時的學習，接觸宗教與其他穆斯林的機會有限，因此每週固定的時間自當妥善把握；況且清真寺所教導的只是基本，更重要的是學生回家必須複習，家長也要督促，在多方配合下學習才能有成效。然而孩童面臨升學壓力，平時課業已繁重，前去清真寺學習似乎並非出自自願，彷彿只是為了家長去念書，而且到一定年齡便開始出現斷層，到達升學考試的年齡就中斷了，這樣的學習效果以及欲延續宗教的目的其實是大打折扣的。

而孩子們因為犧牲假期前來學習或許或有埋怨，但當他們逐漸融入學習的氣氛中，與其他小朋友建立友誼，乃至在生活中實踐所學時，便是教育發揮成效的時候。我們必須很客觀地形容清真寺裡的真實現象，有些小朋友在課堂上並沒有認真學習，經常打打鬧鬧，但從家長或旁人的角度觀之，只要小朋友們沒有過度離譜，或是出現偏差的行為，在有一定的限度下是採較為寬鬆的管理態度，基本上小朋友願意來清真寺學習，在家長的角度而言就是好事，對於學習成效也不能要求過高，學習上的慢慢累積即會有其成果展現。

宗教教育對宗教文化的延續是處於相當重要的地位，宗教團體透過教育，讓信仰者知道信仰本身，也知道因為這個信仰，信仰者應該走的方向與該做的事。而信仰者藉由宗教教育，不僅讓自己信仰更虔誠，同時延續該宗教的發展，因此願意參與宗教教育，也代表一種對該宗教的認同，希望自己或下一代還繼續保有信仰，對於宗教信仰的認知與認同不至消散。

就筆者的觀察，伊斯蘭在台灣的發展與延續已面臨危機，這從全台各清真寺所開辦的兒童班學生與家長的參與情況、週五聚禮日前來禮拜的人數等均可知一二。展望未來，穆斯林需要思考，需要更加積極，在與時俱進、適應社會的同時，穆斯林仍然必須堅持對下一代的教育，繼續在宗教教育上的推動與參與，善用新時代的資訊或宣傳工具，同時堅持信仰與宗教規範，一方面這是個嚴峻的考驗，

另一方面也是歷史演進下必經的路程，必須勇敢地面對與克服。

第三節 各類宗教事務的參與

穆斯林在平日的宗教功修之外，亦會參加各類宗教事務。以伊斯蘭教在台灣的情況，宗教事務主要包括伊斯蘭教的兩大節日的參與；各清真寺與宗教組織的運作，以及這些單位所舉辦的活動。

所謂宗教組織，就是指由信教者所組成的，具有某種特定的宗教信仰與儀式，並共同遵守一定的制度與規範的社會組織，它是宗教得以在社會上存在的載體，宗教儀式與宗教符號都是宗教組織的象徵。²⁵在基督宗教中的教會，或是各個宗教中有系統化、組織化的教派區分，均在宗教組織的範疇之中。

宗教組織若需建立有效管理，便得要求信徒具有群體感，而且要參與組織的管理，不斷熟悉宗教事務與活動，保持人格的健康，同時對於組織的領導，應提出既有管理技術，又有人情味，同時還有獻身精神的要求。一個宗教活動有好的組織力，才能有力地推展自身的活動，也才能持久發展。²⁶

伊斯蘭教在近代中國的發展，亦與宗教組織有著密切的關係。民國廿七年「中國回民救國協會」於武漢創立，隔年召開第一次代表大會，先總統蔣中正親臨指導，大會決議更名爲「回教救國協會」，民國卅一年再度更名爲「中國回教協會」，簡稱「回協」，沿用至今。民國卅八年政府遷台，回協亦於民國四十年於台灣復會。²⁷

中國回教協會成立之宗旨除了闡揚伊斯蘭教義，辦理國內穆斯林相關事務之外，當初很重要的工作是配合政府政策，達到「興教救國」之目標。回協隨政府遷台後，政治性色彩依舊保持，會中理事長、常務理、監事等人往往由於政府機關任職之民意代表、退役將官等擔任，隨著時代的演進，台灣走向民主化社會，

²⁵ 羅惠翹，《伊斯蘭教社會功能研究－以幾個穆斯林社區的對比調查爲例》，頁 186。

²⁶ (日)池田大作、(英)B·威爾遜著，梁鴻飛、王健譯，《社會變遷下的宗教角色－池田大作與B·威爾遜對談錄》，香港：三聯書店，1995年，頁 150-151。

²⁷ 賈福康編著，《台灣回教史》，頁 15。

年輕一代人才輩出，一般中產階級開始成爲社會上的中堅份子，回協的運作亦爲如此，政治性的色彩逐漸淡去，當初來台穆斯林的第二代、甚至第三代加入宗教組織的運作，包括各行各業的穆斯林均投入宗教活動，雲南籍穆斯林雖然來台時間較晚，但由於總人口也不在少數，同樣也需要人才加入回協組織的運作體系中。

在回協的組織架構中，舉凡設籍中華民國，有繳納會費的穆斯林均爲會員，而會員中再依不同地區選舉產生代表，再由代表中選舉理、監事，理、監事中再產生常務理、監事，最後再選出理事長，任期三年一任，現今第十屆任期由 2008 年九月展開。

參與回協運作的雲南籍穆斯林，與前述參與朝覲團的情形，在時間點上相距不遠。同樣於民國七十年代後期起，自泰緬遷來的雲南籍穆斯林獲選爲回協理、監事的例子愈來愈多。民國八十五年之後，在第六至第九屆的名單中，雲南籍穆斯林平均約佔總名單的四分之一，而在最近一次第十屆的選舉結果，雲南籍穆斯林囊括了全數四十六位理、監事中的廿一位，理事長亦由曾任龍岡清真寺董事長，自泰國遷台之雲南籍穆斯林朱雲清先生榮任。

其實參與宗教組織的運作，或者爲宗教服務，祖籍或來自哪裡並不重要，但是今日藉由回協理、監事名單的呈現，似乎可以發現幾個觀察視野與結論。首先，積極投入宗教組織運作，代表對該組織與宗教事務抱持一定程度之理想與熱忱，這幾年來我們可以見到，雲南籍穆斯林在台灣依舊堅持宗教信仰，力行各項宗教功課，在生活中體現信仰的要求，而即使沒有加入宗教組織內部運作，仍積極參與各組織所舉辦的活動，然而中國回教協會爲一小型民主機制，透過選舉產生會員代表與理、監事，甚至理事長，因此有心投入宗教事務，或是充滿服務熱忱的人，自然會參與其中，進而獲推選而擔當會中職位。幾位擔任第十屆常務理事的雲南籍穆斯林受訪者均異口同聲地表示：

憑著信仰做事，抱持熱忱，安拉給了這個機會就必須爲教親服務。

再者，回協理事長本身，以及大量理、監事均爲雲南籍穆斯林這個現象，亦

代表著該族群的力量的興起。早年雲南籍穆斯林初至台灣，大多沒有好的社經地位，必須在新環境中辛苦耕耘，但這樣的他們並未放棄信仰，不僅自身投入，亦傳承後輩，更甚者影響其他背景與來源的穆斯林，姑且不論雲南籍穆斯林在社會中的貢獻，僅以對宗教的熱忱與堅持，以及他們的團結與凝聚力，的確令人感佩，因此在回協邁入七十週年的今天，有一位雲南籍穆斯林作為帶領者確實不足為奇。

但時光進入廿一世紀，做任何事，若只有熱忱不夠，這是個很現實的問題。雲南籍穆斯林擁有十足的熱忱，但由於在僑居地經濟情況的欠佳，甚至語言能力的不足，導致在台灣這種講究學、經歷的現實環境，發展還是有所侷限。雖然今日雲南籍穆斯林在回協有一定份量，但針對在大環境中的相對弱勢處境，某位該族群受訪者這樣說：

雖然我們有信仰、有熱忱，但我們社經地位不高、學歷不高、技能也不高，能力也不足，彷彿在夾縫中求生存。

這對比 M1 小姐曾說過的另一句話有其相似之處：

在台僑生常常打工賺生活費，但打工是小錢，若花時間在認真唸書上，將來有好的發展反而賺得是大錢。²⁸

在台灣僑生也好，許多雲南籍穆斯林也罷，因為環境迫於無奈便只能賺取微薄薪水，過度的要求可能是緣木求魚，但綜合兩位的說法，他們的憂心與期勉似乎更是重點。當然筆者也訪問過反例，認為許多穆斯林就是喪失了信仰與對宗教的熱忱，只追求現實生活的品質提升，導致台灣的伊斯蘭逐漸衰弱，因此就算沒能力那又如何，有熱忱的心最重要。

兩者的說法都有其道理，也都應該被尊重，但如今穆斯林生活在一個非伊斯蘭國家中，除了信仰不同，還是必須與社會競爭，甚至在某種程度上配合社會的制度。宗教組織的主事者與運作者除了宗教虔誠，也必須具備專才素養，他們不僅與本地教徒接觸，與外界接觸的頻率同樣廣泛，這包括國外的教徒與相關組

²⁸ M1 小姐訪問內容，2008 年 8 月 17 日於永和 M1 小姐家中訪問。

織。這只是一個例子，回協代表著全台伊斯蘭事務的負責單位，全台共六座清真寺皆歸回協所轄，儘管台灣穆斯林人口有限，平時業務也不多，但主其事者及其團隊仍須全心投入辦理各項事務。現今的回協理、監事名單包括擁有不同專才的穆斯林，在保有對宗教的信仰與熱忱之餘，持續加強自身能力，雙管齊下勢必能為教親服務更多。

在羅惠翹對中國大陸伊斯蘭教組織運作的研究中，早年清真寺「政教合一」的世襲掌教制度，已過渡成為「政教分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清真寺的阿訇只負責領拜、念經等宗教儀式，學董和鄉老負責寺坊組織營運，而時至今日則由民選的「清真寺民主管理委員會」執行清真寺聘任阿訇、經費管理、基本建設等各項事務。²⁹我們在台灣的清真寺運作體系中也看到類似情況，由於政府人民團體法的法規，各地清真寺均成立董、監事會，以民間組織的架構進行寺務運作。當然傳統清真寺中的宗教人員，例如教長、宣禮者等依然存在，但其任命便由各清真寺董、監事會負責，清真寺的各項活動、經學班等事務亦是如此產生。

在雲南籍穆斯林分佈較多的台北與中壢地區，在台北與龍岡清真寺的董、監事名單中自然可見他們的名字列於其中。尤其是龍岡清真寺，由於當地穆斯林幾乎為雲南籍，因此參與清真寺董事會運作也是必然的現象。該寺至今經歷五任董事長均為雲南籍穆斯林，現今共十四位的董、監事中絕大多數亦同，大家均秉持著為宗教服務的心來做事，在能力範圍內貢獻所長。況且在彼此熟識，又來自相同地方的情況下，有著相同的目標，做起事來成功率更高，若產生矛盾也容易化解。

無論是中國回教協會或是清真寺，均為宗教組織，平時舉辦的活動亦多與宗教相關，例如教義講座、聚餐聯誼，或是例行性的如經學班與兩大節日的舉辦等。而不論動態或靜態類型的活動，都有其目的與效用。靜態活動如演講能讓聽者增進知識；動態活動如踏青則讓參與者放鬆心情，進而增進彼此感情。回協與各清真寺不定期舉辦各種活動，針對不同對象設定不同主題，最主要目的即是讓穆斯

²⁹ 羅惠翹，《伊斯蘭教社會功能研究－以幾個穆斯林社區的對比調查為例》，頁 194-195。

林能多多接近宗教，藉由活動的參與吸收宗教知識，加強穆斯林之間的向心力。

這些活動不僅需要穆斯林的參與，更需要人手協助，在台灣的雲南籍穆斯林，對於所謂宗教活動的投入也是不遺餘力的。如同前述，每週日的台北清真寺兒童阿文教義班，當孩童在學習的同時，清真寺廚房中總有一群愛心媽媽，辛苦地準備當天的午餐，她們大部分，有時清一色是雲南籍穆斯林，有的送孩子來上課便留下來幫忙，更有人專程犧牲假期前來清真寺服務，她們不求名利，但為得是什麼？只是純粹地希望為宗教能有所付出，亦期待下一代在宗教上能有所學。這在龍岡清真寺也是同樣的景象。

台北清真寺除了週日兒童阿文教義班之外，週末還固定辦有成人教義課程，讓穆斯林在工作與求學之餘繼續宗教知識的學習；此外在齋月的每個夜晚，禮間歇拜之前也有短暫的講座，利用聚禮的時刻宣揚教義，相同的道理，舉辦不定期的演講與教義講座的目的也是如此。針對這些課程與活動，雲南籍穆斯林參與亦相當踴躍，甚至會自發性地請阿訇或宗教學者授課，在習得宗教知識的同時，讓穆斯林彼此間的交流更為密切。至於在龍岡清真寺，近年來在齋月時均會舉辦高貴夜³⁰教義演講比賽，一是提升高貴夜的宗教氣氛，讓更多的穆斯林體驗此夜的神聖，二是藉由演講比賽讓經學班的孩子，在背誦中將伊斯蘭的精神深植於心，另外也養成穆斯林宣揚教義的口才。³¹

許多刻板觀念認為，宗教事務與相關活動都是無聊、說教性質的，只有老人家願意參加，然而在台灣年輕一輩的穆斯林，仍有部分經常地參與其中，甚至自發地舉辦各項活動。自 2001 年至今，每年暑假期間回協與世界穆斯林青年會議組織（WAMY）合作舉辦了六屆夏令營活動，讓青年朋友們於營隊活動中學習宗教，並建立相互間的情誼；此外 2004 年一群穆斯林青年創立了「台灣穆斯林青

³⁰ 高貴夜，阿拉伯語 *laylah al-qadr* 的意譯，該夜晚上安拉第一次將《古蘭經》經文頒降給先知穆罕默德，《古蘭經》第 97 章中形容該夜的尊貴勝過一千個月，因此在那天夜晚禮拜、誦讀《古蘭經》等從事善功也會得到更多的報償。據先知訓示記載，安拉並未明定是哪一天晚上，只說是齋月最後十天的某一奇數夜，然而許多穆斯林均認為是齋月的第廿七夜，大多數的中國穆斯林亦這樣認為。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158-159。

³¹ 高念慈著，《中壢龍岡清真寺的建立與發展》，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教學碩士論文，2008 年，頁 108。

年會」，四年多來亦舉辦了多次青年活動。這些年下來，青年朋友間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其中不乏自泰緬遷來的雲南籍穆斯林第三代，他們幼年於僑居地生長，懂事後隨家人前來台灣，在從小的接觸與學習，以及自身的熱忱下，也投入宗教活動的參與和舉辦，為清真寺注入了新活力。然而年輕人流失的速度似乎更快，這也將在後續章節中加以討論。

伊斯蘭教兩大節日－開齋節³²與忠孝節，是全世界穆斯林做宗教功課，以及慶祝的日子，各地的穆斯林都不例外。開齋節當天，穆斯林一大早起來洗大淨³³，禮完晨禮便準備到清真寺參加開齋節會禮，大家抵達清真寺便口念讚詞讚頌真主，直到教長帶領所有穆斯林禮拜，拜後聽完教長發表針對節慶之演說，祈禱後便是大家慶祝的時間，穆斯林們相互祝賀完成齋戒功課、佳節吉慶，並享用清真寺準備的餐點。

對於雲南籍穆斯林而言，除了去清真寺參與節日會禮，當天乃至往後的三天，還會前往親友家拜訪慶賀，這在雲南籍穆斯林口中稱為「拜爾德」³⁴。這是在僑居地即有的開齋節慶祝活動，清真寺的會禮結束，穆斯林便會到親友家中祝賀、拜訪，尤其是有老人家的家庭，每個家庭也都會準備佳餚招待訪客，對於來訪的孩童甚至會給紅包。這樣的相互拜訪最多會持續三、四天，在穆斯林社群中是相當熱鬧的景象，而這項傳統也延續到今日的台灣。

至於在忠孝節，雖然沒有開齋節到各家拜訪的熱鬧景象，但雲南籍穆斯林依然會盡量空出時間前來清真寺禮拜，互相問候，有能力的人亦會宰牲，將肉品分送親友、教胞，以及環境較為辛苦的人。對於宗教慶典的參與，是穆斯林應當做

³² 開齋節，阿拉伯語 *eid al-fitr* 的意譯，伊斯蘭教兩大節日之一，代表為期一個月的齋月的結束。穆斯林於當日節慶會眾禮拜（會禮）前，繳納開齋捐獻，之後跟隨教長禮拜，並聽取教長演說後儀式結束，穆斯林相互道賀完成齋戒功課，或相互拜訪，體現節慶歡欣氣氛。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283。

³³ 大淨，阿拉伯語 *ghusl* 的意譯，意指全身性的沐浴。根據《古蘭經》與聖訓記載，包括房事、男子遺精、女子月經與產後，都必須進行全身的沐浴淨身，這是安拉所規定之儀則，洗淨後才可從事禮拜、唸誦《古蘭經》等宗教功課，若再次發生上述事件，則大淨失效，必須事後重新清洗。至於在主麻聚禮日、節日會禮日等洗的大淨，則算是先知的聖行，穆斯林亦多遵守。參考：編委會編，《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頁 121-122。

³⁴ 爾德，意指阿拉伯語 *eid*，即為節日之意，雲南籍穆斯林直接將阿拉伯語發音轉化為雲南方言之表達，以國字書寫出來便成為「爾德」。

到的事，但在今天這個環境，若遇到非假日時間，不見得請得到假可以去清真寺，那些始終堅持參與，甚至舉家一同前來的穆斯林，實屬難能可貴。

宗教組織不像一般社會中的其他社會團體，成員是特定族群，而其運作及其舉辦的活動也相對單純，如何留住既有會員，以及讓年輕人或不同信仰者產生認同與興趣，對於台灣各穆斯林組織而言，這是當前面臨到的重要課題。吸收新會員，或是勸說他人參與宗教活動，往往需要負責人員的努力與誠心，通常最簡單的方式是找自己的親屬加入，自己的子女可能是最容易受到感化的人；但若無法吸收親屬以外的人，那人數增長率便會下降。³⁵

根據多位受訪者表示，當回協或清真寺舉辦活動，時間允許的情況下絕對願意參加，也會鼓勵自己的孩子一同參與，但大多數的人平常忙於生計，能夠參與宗教事務的時間與精力便相對有限；更何況除了固定的教義班，其餘各項活動的舉辦並不頻繁，甚至經常出現聯絡網不夠健全，造成活動宣傳不力的情形。³⁶

在台灣這種多元環境，如何有效推動宗教事務，讓更多穆斯林參與其中，這都是各組織主事者與所有穆斯林必須思考與努力的方向。

³⁵ (日)池田大作、(英)B·威爾遜著，梁鴻飛、王健譯，《社會變遷下的宗教角色－池田大作與B·威爾遜對談錄》，頁160。

³⁶ M1女士訪問內容，2008年2月3日於台北清真寺訪問。



圖 2-1 台北清真寺齋月晚間間歇拜情況
(資料來源：筆者攝於台北清真寺)



圖 2-2 龍岡清真寺齋月晚間間歇拜情況
(資料來源：筆者攝於中壢龍岡清真寺)



圖 2-3 台北清真寺週日兒童阿文教義班（一）
（資料來源：筆者攝於台北清真寺）



圖 2-4 台北清真寺週日兒童阿文教義班（二）
（資料來源：筆者攝於台北清真寺）



圖 2-5 龍岡清真寺暑假經學班結業典禮
(資料來源：筆者攝於中壢龍岡清真寺)



圖 2-6 愛心媽媽們為台北清真寺週日兒童班學生準備午餐
(資料來源：筆者攝於台北清真寺)